

二年期牙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計畫之訓練項目

本計畫訓練項目分為三部分：

第一部分：基本訓練項目 68 小時

1. 下列訓練內容應以實際案例之研討及實務訓練為主。
2. 訓練機構應依受訓人員背景安排適當訓練內容。

訓練內容	時數	備註
醫學倫理、法律與醫療糾紛處理	8 小時	應完成至少 2 例實際案例研討
實證醫學	8 小時	應完成至少 2 例實際案例報告（含操作過程）
感染控制與廢棄物處理	6 小時	
急救訓練（ACLS）	16 小時	應完成「中華民國高級心臟救命術聯合委員會」認可之 ACLS 學員訓練課程（ACLS Provider Course），並取得證書。
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	6 小時	應完成至少 2 例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實際案例研討
病歷寫作	4 小時	
衛生政策	4 小時	
健康保險與健保事務	8 小時	
口腔醫務管理與轉診處理	4 小時	
口腔病理診斷	4 小時	

第二部分：必修訓練項目 18 個月

(一) 一般牙科全人治療訓練

達成目標	具有一般牙科全人治療之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p>(一) 加強一般牙科全人治療之訓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以病患為中心，學習口腔保健與治療計畫之擬定，同時針對病人主訴，訓練有效解決病人主訴之能力。2. 依病史、理學檢查，臨床及 X 光檢查，鑑別診斷、治療選擇、預後，後續治療、回診次數、時間等結果，以淺顯明白語句告訴病人，與病人解釋，討論整體醫療計畫，並依法令規定，取得患者或監護人簽署之醫療同意書。3. 熟悉系統性疾病對牙科治療之影響。4. 熟習與病患、家屬之溝通技巧。5. 身心障礙患者之牙科處理。6. 落實醫學倫理訓練。7. 落實口腔健康教育。8. 跨科整合治療內容與方向。 <p>(二) 須至少完成下列治療病例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一般病患全人醫療照護及治療計畫擬定：10 例。<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每 1 例須包含牙體復形治療、牙髓病治療、牙周病治療及補綴訓練/覆復牙科治療等內容，受訓人員至少須自行治療其中 2 項。(2) 上述 10 例應包含有系統性疾病之病患或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之病患 3 例。2. 在兩年受訓期間內，受訓人員應參加教學機構（醫院或診所）、各縣市公會、專科醫學會舉辦之病例討論會 20 次，須自行報告至少 5 個病例。3. 恆牙拔牙：至少 30 例，其中含大白齒 10 例。系統性疾病患者之拔牙：5 例。阻生牙拔除：5 例。4. 窩洞填補：一級窩洞填補 20 例。二級窩洞填補 20 例。三級窩洞填補 10 例。四級窩洞填補 2 例。五級窩洞填補 10 例。5. 恆牙根管治療：前牙根管治療：5 例。後牙根管治療：8 例，至少含大白齒 3 例。6. 牙周病治療：牙周病基礎治療：5 例。牙周相關手術（牙齦切除術或牙冠增長術等）：2 例。全口牙周炎病例資料蒐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畫（至少含 2 區牙周翻瓣手術）：1 例。7. 補綴/覆復治療：單一牙冠：5 例。牙冠牙橋：5 例。可撤式局部義齒：2 例。可撤式全口義齒：1 例。

訓練時間	<p>1. 18 個月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訓練項目。</p> <p>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p>
訓練佐證資料	<p>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二）項，依不同訓練項目單元須具備下列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病患全人醫療照護及治療計畫擬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附診斷、全口治療計畫、診斷牙齒模型。 (2) 附術前、術後口腔內之照片，或術前、術後 X 光片佐證。 (3) 治療病例以病例討論會方式作成紀錄。 (4)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2. 恆牙拔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附術前 X 光片佐證。 (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3. 窩洞填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附術前、術後口腔內之照片，或術前、術後 X 光片佐證。 (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4. 恆牙根管治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術前、術後 X 光片佐證。 (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5. 牙周病治療： <p>牙周病基礎治療及牙周相關手術須具備下列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附診斷、全口治療計畫。 (2) 附術前、術後口腔內之照片，及術前 X 光片佐證。 (3)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p>全口牙周炎病例資料蒐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畫須具備下列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附診斷、全口治療計畫。 (2) 附術前口腔內之照片，及術前 X 光片佐證。 (3) 全口牙周炎治療病例以病例討論會方式作成紀錄。 (4)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6. 補綴/鑲復治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附診斷、全口治療計畫、診斷牙齒模型。 (2) 附術前、術後口腔內之照片，或術前、術後 X 光片佐證。 (3)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二) 社區牙醫訓練

達成目標	使牙醫師成為民眾口腔保健問題之醫療規劃者、提供者、諮詢者、教育者、協調者。
訓練內容及方式	<p>(一) 社區口腔健康發展之工作內涵在於促進社區民眾之口腔健康。牙醫師應成為民眾口腔問題之醫療規劃者、提供者、諮詢者、教育者、協調者，應熟悉以下技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社區口腔健康促進活動。2. 牙菌斑控制。3. 飲食及營養諮詢。4. 定期口腔檢查，口腔癌篩檢。5. 口腔監測及流行病學調查。6. 提供預防保健、治療復健等完整之社區口腔健康服務。7. 了解有關齲齒、牙周病及其他口腔疾病之預防新知。8. 社區口腔健康計畫之評估與評價。 <p>(二) 下列 3 項訓練項目每項至少完成 4 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學校、社區進行衛教、義診或篩檢等（每次 3 小時不含交通時間）2. 偏遠地區進行衛教、義診或篩檢等（每次 3 小時不含交通時間）3. 身心障礙患者之衛教、義診或篩檢等（每次 3 小時不含交通時間）
訓練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必修項目 18 個月中，本項訓練時間至少須 2 個月，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訓練項目。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參與口腔保健計畫者，由主辦單位或主辦團體、社團提供證明。

(三) 口腔顎面外科及急症處理訓練

達成目標	達成口腔顎面外科訓練基本訓練，如：感染控制、無菌操作觀念、牙科急症及併發症、拔除牙齒及阻生齒、口腔良性軟組織病變及其他常見狀況之處理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p>(一) 學習口腔顎面外科基本技術、無菌觀念操作、口腔顎面外科急症及併發症處理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性拔牙手術。 2. 阻生牙手術。 3. 顏面軟組織外傷手術處理。 4. 頭頸部感染之處理。 5. 了解腫瘤之手術處理。 6. 顎復治療前手術。 7. 牙科住院病人之照護。 8. 落實會診及轉診。 <p>(二) 下列 2 項活動須至少完成 1 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醫院訓練至少 1 個月的口腔顎面外科（含牙科住院病人之照護）及急症處理。 2. 口腔顎面外科及急症處理訓練（至少 24 小時）。
訓練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8 個月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訓練項目。 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p>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二）項，依不同訓練項目單元須具備下列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醫院訓練：由主辦單位或主辦團體、社團提供證明。 2. 訓練項目：由主辦單位或主辦團體、社團提供證明。

第三部分：選修訓練項目，包含口腔顎面外科訓練、牙髓病訓練、牙周病訓練、補綴訓練/鑲復牙科訓練、兒童牙科訓練、齒顎矯正訓練、牙體復形訓練、口腔病理訓練及一般牙科精進訓練/家庭牙醫訓練。

選修原則：上列 9 項中應至少選修 1 項，至多選修 3 項，每項目訓練時間至少 2 個月，訓練時間共計 6 個月。

(一) 口腔顎面外科訓練

達成目標	達成口腔顎面外科訓練基本訓練，如：感染控制、無菌操作觀念、牙科急症及併發症、拔除牙齒及阻生齒、口腔良性軟組織病變及其他常見狀況之處理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p>(一) 學習口腔顎面外科基本技術、無菌觀念操作、口腔外科急症及併發症處理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性拔牙手術。 2. 阻生牙手術。 3. 顏面軟組織外傷手術處理。 4. 頭頸部感染之處理。 5. 了解腫瘤之手術處理。 6. 鑲復治療前手術。 7. 牙科住院病人之照護。 8. 落實會診及轉診。 <p>(二) 於醫院訓練口腔顎面外科及急症處理，每月須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4 選 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統性疾病患者之拔牙：5 例。 2. 阻生牙拔除：5 例。 3. 口腔簡易手術：3 例。 4.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之病患之拔牙：2 例。
訓練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治療病例數。 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p>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 (二) 項，須具備下列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附詳細之病歷記錄 (含 X 光片)。 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二) 牙髓病訓練

達成目標	具有牙髓疼痛、牙齒外傷、根管治療及充填等處理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一) 學習牙髓疾病之成因、診斷、治療、緊急處理、疼痛管理等。 1. 牙髓疾病診斷。 2. 熟悉根管治療儀器、材料與技巧。 3. 牙齒疼痛管理。 4. 牙齒外傷處置。 5. 熟悉牙髓病之各種手術，並瞭解須轉診之病例。 6. 認識進階根管治療學之知識。 (二) 每個月須至少完成大白齒根管治療：2例。
訓練時間	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治療病例數。 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二)項，須具備下列資料： 1. 附術前術後 X光片及橡皮障使用證明。 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三) 牙周病訓練

達成目標	具有記錄、診斷牙周病情、洗牙及基本牙周手術等處理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p>(一) 瞭解各種牙周病變之成因、診斷、預後及如何完成完整之治療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病史詢問及病歷整理，含牙周測量及評估。 2. 讓病人共同參與牙周整體治療計畫擬定之討論，並充分告知治療計畫、預後及相關配合事項。 3. 瞭解牙周病變之機轉與系統性疾病之相關性。 4. 口腔衛教與牙菌斑控制。 5. 牙周病基礎治療。 6. 學習牙周手術技巧訓練。 7. 學習植體牙周手術。 8. 依治療成效擬定牙周回診計畫。 9. 了解牙周專科轉診之適當時機。 <p>(二) 每個月須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2 選 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牙周相關手術 (牙齦切除術或牙冠增長術等)：2 例 2. 全口牙周炎病例資料蒐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畫 (至少含 2 區牙周翻瓣手術)：1 例
訓練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治療病例數。 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p>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 (二) 項，須具備下列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 1 至 2 項治療皆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2. 第 1 項須附術前 X 光片，及牙周囊袋紀錄表。 3. 第 2 項須附術前術後照片。

(四) 補綴訓練/贖復牙科訓練

達成目標	具有記錄、診斷牙齒咬合，提供固定及活動義齒之能力，並了解植牙、顫顎關節疼痛之處理。
訓練內容及方式	(一) 學習贖復牙科基礎與進階之知識技巧。 1. 依病人主訴、臨床檢查、牙模紀錄、X光等資料，訂出並執行整體贖復治療計畫。 2. 贖復牙科之儀器、材料、技巧。 3. 熟悉固定義齒牙冠、牙橋之準備及製作流程。 4. 可撤式局部義齒之準備及製作流程。 5. 可撤式全口義齒之準備及製作流程。 6. 學習顫顎關節障礙症候群治療。 7. 學習牙科植體贖復知識。 (二) 每個月須至少完成植牙贖復治療計畫報告或全口重建治療計畫報告1例。
訓練時間	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治療病例數。 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二)項，須具備下列資料： 1. 附診斷、全口治療計畫。 2. 附術前口腔內之照片，及術前X光片佐證。 3. 治療病例以病例討論會方式作成紀錄。 4.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五) 兒童牙科訓練

達成目標	達成具嬰幼兒預防保健、乳牙基本治療、協助處理身心障礙患者及了解適當轉診時機之處理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p>(一) 學習應用心理學理論或其他技巧，從事兒童行為管理，以照顧從乳牙齒列、混合齒列到恆牙齒列之兒童口腔治療及口腔保健預防之全人照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為管理。 2. 口腔顏面生長發育。 3. 牙齒外傷的處理。 4. 齲齒的預防 (含飲食控制)。 5. 兒童口腔疾病的診斷與治療。 6. 嬰幼兒口腔照護及家長諮詢。 7. 了解適當轉診時機。 <p>(二) 身心障礙患者之牙科治療。</p> <p>(三) 每個月須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6選2)</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2歲以內孩童初診及治療計畫 (含X光、行為管理、家長諮詢)：2例 2. 乳牙牙體復形 (operative dentistr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lass I：5例 Class II：3例 Class III、IV、V：3例 3. 乳牙牙髓治療 (pulpal therapy):包括斷髓或拔髓 (pulpotomy / pulpectomy)：2例 4. 預防性樹脂補牙/溝隙充填 (preventive resin restoration / sealant)：4例 5. 乳牙不鏽鋼牙冠 (stainless steel crown, SSC)：4例 6. 空間維持器 (space maintainer)/阻斷性齒顎矯正 (interceptive orthodontics)：1例
訓練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治療病例數。 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p>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三)項，須具備下列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2. 須附術前 X 光片及術前術後照片。

(六) 齒顎矯正訓練

達成目標	達成齒顎矯正基本分析與操作訓練，如：記錄、分析顱顏、齒列生長、牙齒咬合、顏面美觀及簡單性齒列矯正之處理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一) 學習顱顏齒列及顎骨之生長發育，齒顎矯正治療之資料收集、分析等基本知識。 1. 資料收集與診斷分析。 2. 治療計畫擬定。 3. 熟悉齒顎矯正之材料與器械。 4. 見習齒顎矯正治療之操作與技巧。 5. 瞭解咬合異常轉診之適應症。 (二) 每個月須完成 1 例齒顎矯正資料收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畫。
訓練時間	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治療病例數。 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二)項，須具備下列資料： 1. 附詳細之病歷記錄(含模型、X光片及照片)。 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3. 須附術前、術後照片，最後一次治療病人之照片可視為術後照片。

(七) 牙體復形訓練

達成目標	具有填補及修復因齲齒、外傷、變形或變色的牙齒，使其恢復咀嚼功能及美觀之處理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一) 瞭解齲齒的成因、診斷、治療，術後酸痛及牙齒美容之處理。 1. 熟悉牙體復形訓練相關之基礎科目。 2. 熟悉各種器械及其正確之操作。 3. 熟悉各種充填材料之性質及選用時機。 4. 學習各類型的窩洞修形(cavity preparation)技巧及各種充填材料之操作技術。 5. 必須完成，汞齊合金充填、可見光複合樹脂充填、鑲嵌體、牙貼面。 6. 認識電腦 3D 齒雕之適應症及製作流程。 7. 認識漂白(Bleaching)之臨床操作。 (二) 每個月須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 1. 鑲嵌(Inlay)/覆嵌(Onlay)、瓷牙貼面(veneer)或牙齒漂白(bleaching)：2 例 2. 複雜窩洞之銀粉或複合樹脂充填：2 例
訓練時間	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治療病例數。 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二)項，須具備下列資料： 1. 須附詳細之病歷記錄(含 X 片及臨床照片)。 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八) 口腔病理訓練

達成目標	具有書寫完整病歷、臨床口腔檢查、牙科 X 光操作、X 光片判讀，口腔病變之鑑別診斷及治療能力。
訓練內容及方式	<p>(一) 熟悉病史詢問、理學檢查、X 光操作、X 光片判讀，口腔病變鑑別診斷及治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病史詢問:針對病患之主訴、現在病史、過去病史、個人資料系統整理，書寫完整之病歷。2. 理學檢查：一般理學檢查，牙科特殊檢查。3. 牙科 X 光操作及判讀。4. 正確口內、口外檢查，並能正確判斷、評估治療或轉診的必要性。5. 加強口腔病理知識，增強診斷及治療能力，內容包含：口腔病變發生的機制、口腔疾病、軟組織病變、硬組織病變、感染性病變、發育異常、基因變異造成之口腔異常、全身性疾病引起之口腔異常、頭顏面部疼痛...等。6. 學習口腔活體組織切片之技巧。7. 學習鑑別診斷技巧，應對牙科一般症狀及特殊症候群進行診斷。8. 正確紀錄追蹤用藥及過敏紀錄。9. 了解其他系統性疾病常用藥劑與牙科用藥之相互作用。10. 了解牙科治療前預防性投藥時機。 <p>(二) 每個月須至少完成 5 例口腔病變診斷、治療及追蹤病例報告。</p>
訓練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診斷、治療、追蹤病例數。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
訓練佐證資料	<p>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二)項，須具備下列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附詳細之口腔病變診斷、治療及追蹤病例報告。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

(九) 一般牙科精進訓練/家庭牙醫訓練

達成目標	以「以病人為中心」及「整體牙科治療」觀念為基礎的精進臨床牙科醫療模式，使其成為具有獨立完成完整牙科疾病診斷、治療、會診或轉診能力之牙科醫師。
訓練內容及方式	<p>(一) 精進牙科全人治療之訓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加強訓練獨立且有效解決病人主訴之能力並提升臨床治療之技巧，以達成病人需求。2. 加強訓練完善病史收集、完整臨床檢查、精確診斷、與獨立有效擬定合適治療計畫與解說能力。3. 精進學習各式牙科美容之治療技巧。4. 加強系統性疾病患者牙科治療的能力。5. 加強口腔黏膜異常之診斷。6. 加強口顏疼痛之鑑別診斷。7. 精進學習重度身心障礙患者之門診/全身麻醉牙科治療。8. 加強跨科整合治療能力，以完成牙科全人治療之目標。 <p>(二) 每個月平均完成下列治療病例數 1 例(6 選 1)，包含精進病患全人醫療照護及治療計畫擬定，其中第 1 項在訓練期間至少完成 2 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包含牙體復形治療、牙髓病治療、牙周病治療、補綴/鑲復牙科治療及口腔顎面外科治療等項目中，至少 4 項目內容，且 4 項目中須有 2 項目的治療內容為進階處置內容（見附表）。2. 美容牙科病例。(包括牙齒美白或瓷牙貼片或齒間空隙關閉等)3. 異常口腔黏膜之診斷與處置，包括以下至少一例且具完整病歷記載：<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異常口腔黏膜：口腔潰瘍性疾病(Oral ulcerative disease)：復發性口腔潰瘍(Recurrent aphthous ulcer)、病毒性口炎(Viral stomatitis)、(Behcet's disease)、糜爛型扁平苔癬(Erosive lichen planus)、癌症(Oral cancer)等。(2) 白色病灶(White lesion)：念珠菌病(Candidiasis)、白斑(Leukoplakia)、扁平苔癬(Lichen planus)、白色海綿痣(White sponge nevus)、紅斑性狼瘡(Lupus erythematosus)等。(3) 囊疱性疾病(Vesiculobullous disease)：尋常性天庖瘡(Pemphigus vulgaris)、黏膜性類天庖瘡(Mucous membrane pemphigoid)、大疱性類天庖瘡(Bullous pemphigoid)、扁平苔癬(Lichen planus)、多形性紅斑(Erythema multiforme)、(Stevens-Johnson Symptom)等。(4) 色素沉著病灶(Pigmented lesion)(5) 系統性疾病之口腔表徵(Oral aspects of systemic disease)：梅毒(Syphilis)、結核病(TB)、愛滋病(AIDS)等。4. 口顏疼痛之鑑別診斷與處置，包括以下至少一例且具完整病歷記

	<p>載：三叉神經痛(Trigeminal neuralgia)、皰疹後神經痛(Post herpetic neuralgia)、顳顎關節障礙(TMJ disturbance)、偏頭痛(Migraine)、肌炎(Myositis)、神經炎(Neuritis)等。</p> <p>5. 全口猛爆性齶齒（含全口放射性齶齒）之診治。（包含猛爆性齶齒或全口放射性齶齒之齶齒治療）</p> <p>6. 重度身心障礙患者之門診/全身麻醉牙科治療。（重度身心障礙患者之門診醫療照護/全身麻醉下全口復健治療）</p> <p>上述治療內容皆須在指導醫師指導下，由受訓人員獨立完成。</p>
訓練時間	<p>1. 受訓時間內，須完成上述規定之治療病例數。</p> <p>2. 由於各訓練機構牙科部之規模與分科狀況不一，受訓人員依受訓機構之牙科運作模式，機動安排上述訓練項目內容。</p>
訓練佐證資料	<p>上述訓練內容及方式第（二）項，依不同項目單元須具備下列資料：</p> <p>1. 包含牙體復形治療、牙髓病治療、牙周病治療、補綴訓練/鑲復牙科治療及口腔顎面外科治療等項目中，至少 4 項目內容，且 4 項目中須有 2 項目的治療內容為進階處置內容：</p> <p>(1) 附診斷、全口治療計畫、診斷牙齒模型。</p> <p>(2) 附術前、術後口腔內之照片，或術前、術後 X 光片佐證。</p> <p>(3) 治療病例以病例討論會方式作成紀錄。</p> <p>(4)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p> <p>2. 美容牙科病例：</p> <p>(1) 附診斷、全口治療計畫、診斷牙齒模型。</p> <p>(2) 附術前、術後口腔內之照片，或術前、術後 X 光片佐證。</p> <p>(3) 治療病例以病例討論會方式作成紀錄。</p> <p>(4)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p> <p>3. 異常口腔黏膜之診斷與處置：</p> <p>(1) 附詳細之口腔病變診斷、治療及追蹤病例報告。</p> <p>(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p> <p>4. 口顏疼痛之鑑別診斷與處置：</p> <p>(1) 附詳細之口腔病變診斷、治療及追蹤病例報告。</p> <p>(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p> <p>5. 全口猛爆性齶齒（含全口放射性齶齒）之診治：</p> <p>(1) 附診斷、全口治療計畫、診斷牙齒模型。</p> <p>(2) 附術前、術後口腔內之照片，或術前、術後 X 光片佐證。</p> <p>(3) 治療病例以病例討論會方式作成紀錄。</p> <p>(4)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p> <p>6. 重度身心障礙患者之門診/全身麻醉牙科治療：</p> <p>(1) 須附詳細之病歷記錄（含 X 片及臨床照片）。</p> <p>(2) 須由指導醫師簽名。</p>

附表：進階處置內容

項次	健保支付標準編號	診療項目
1		嵌體之鑲復治療
2	89007C	釘強化術 Enforcing pin
3	90006C	去除縫成牙冠 Removal of s-p crown
4	90007C	去除鑄造牙冠 Removal of casting crown
5	90008C	去除釘柱 Removal of post
		難症特別處理Difficult case special treatment
6	90091C	— 大白齒(C-Shaped)根管
7	90092C	— 有額外根管者 (1)前牙及下顎小白齒有超過一根管者 (2)上顎小白齒有超過二根管者 (3)大白齒有超過三根管者
8	90093C	— 根管特別彎曲、根管鈣化，器械斷折（非同一醫療院所）
9	90094C	— 根管重新治療在X光片上root canal內顯現出radioopaque等有obstruction之根管等個案。
10	90095C	— 符合根管治療充填達根尖2mm申請給付原則之多根管根管治療（雙根管）
11	90096C	— 符合根管治療充填達根尖2mm申請給付原則之多根管根管治療（三根管）
12	90097C	— 符合根管治療充填達根尖2mm申請給付原則之多根管根管治療（四根及四根以上根管）
13	90010C	根尖逆充填術 Retrograde filling
14	90011C	牙齒再植術 Replantation
15	90013C	根尖成形術 Apexification — 前牙 anterior teeth
16	90014C	根尖成形術 Apexification — 後牙 posterior teeth

項次	健保支付標準編號	診療項目
17	92002C	齒間暫時固定術 Temporary splinting
18	92003C	口內切開排膿 Intraoral incision & drainage
19	92004C	口外切開排膿 Extraoral incision & drainage
20	92012C	拔牙後特別處理 Special treatment of extraction wound
21	92017C	囊腫摘除術 Cystic enucleation — 小 small < 2cm
22	92027C	齦蓋切除術 Operculectomy
23	92028C	繫帶切除術 Frenectomy — 簡單法 simple method
24	92029C	繫帶切除術 Frenectomy — Z字法 Z-plasty
25	92030C	前齒根尖切除術 Apicoectomy-anterior
26	92031C	小白齒根尖切除術 Apicoectomy-premolar
27	92032C	大白齒根尖切除術 Apicoectomy-molar
28	92033C	牙齒切半術或牙根切斷術 Hemisection or root amputation
29	92041C	齒槽骨成形術 (1/2顎以內) Alveoloplasty (under 1/2 arch)
30	92042C	齒槽骨成形術 (1/2顎以上) Alveoloplasty (more than 1/2 arch)
31	92043C	顳顎關節脫臼整復 Dislocation, TMJ, closed reduction — 無固定 without fixation
32	92050C	埋伏齒露出手術 Surgical exposure of impacted tooth
33	92051A	塗氟 Fluoride application
34	92053A	咬合板治療 Occlusal bite splint